

元江县 2019 年第五批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项目（羊街乡花椒种植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实 施方案审核意见

2019 年 9 月 20 日，元江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和有关部门人员 7 人（名单附后），在元江县会堂四楼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会议室对羊街乡人民政府编制的《羊街乡花椒种植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实施方案》进行了审核。审核组根据《关于下达第五批省级财政专项扶贫项目资金的通知》（元财发〔2019〕159 号）文件的要求进行认真评审，与会人员认真听取了实施方案编制单位相关人员介绍，查阅文本，质询答疑和充分讨论分析后，认为实施方案的建设内容符合实际及项目投资原则，原则同意通过审核。现提出如下意见，请修改完善后上报县政府核批：

一、申报内容

项目规划投资概算 30 万元。1、以 5 元/株的价格购置的花椒幼苗 19320 株，合计补助资金 9.66 万元。2、建设机耕路 1.2 公里，管网建设 1 公里，蓄水池 3 座，项目总投资 20.34 万元，申请财政补助资金 20 万元。

二、审核意见

- 1、补充项目示意图、机耕路断面图、水池施工图。
- 2、进一步复核项目概算表。
- 3、补充花椒种植技术规程。

4、复核花椒苗 5 元/株的合理性。

5、调整项目建设工期，建议 2019 年 11 月底前完成。

审核组长：李海万

审核组成员：

李海万

王平

丁海云

张峰

李海安

李海万

2019 年 9 月 20 日